

但我因敬畏神不這樣行
經文：尼希米記第五章

羅煜寰

引言

在一個混亂動盪、彎曲背謬的時代，神的兒女應該如何持守行為的準則？尼希米在帶領猶太百姓開始重修城牆後，很快就發現了一個驚人的內幕，百姓當中恩怨糾結，眼看就要使得重建計劃瓦解。

一、百姓陳情 (5:1-7)

☞ 權貴貪婪 (1-5)

窮苦的百姓連婦女都起來抗議，可見問題的嚴重性。他們埋怨那些少數有錢的同胞欺負他們，這個問題若是處置不當，勢必會造成分裂，城牆荒廢、仇敵得逞。

問題的本質是資產階級剝削勞工，造成平民百姓生活困難，他們必須典當不動產以得糧充飢、借錢納稅，甚至質押兒女為奴婢，一但抵押品被沒入，永遠無力贖回。這就是在動盪時代富人的謀財之道，放高利貸、沒收抵押品、擴大貧富差距。

☞ 令人生氣 (6)

尼希米聽見自己的同胞弟兄欺負弟兄，這些官長不但沒有照顧百姓的生活，反倒使得他們雪上加霜；虧得在稍早還把這些官長貴冑視為重要同工(4:14,19)，如今真是情何以堪。

尼希米至今從未因為仇敵辱罵譏笑而生氣，在前面的章節我們只看見仇敵動怒(2:10;4:1,7)，如今他卻因為自己同胞之間的紛爭而動怒。仇敵能使我們彼此團結，但最可怕的是朋友暗地裡的傷害，內部紛爭造成彼此間隙，最終分裂對立。

☞ 斥責貴冑 (7)

你看尼希米連生氣都得先「心裡籌畫」，他是一個不輕易發怒的人，他只為神生氣。聖經上說「不輕易發怒的勝過勇士」(箴16:32)，許多時候我們的生氣都是因為事涉我們自身的權益，對於關係上帝榮耀的事，我們反倒讓別人去擔心。

尼希米直接斥責官長貴冑，他們所行的違背上帝的律例：不可向自己的同胞收取利息(出22:25,申23:19)，更不用說沒收抵押品，甚至將債戶的兒女轉賣給外邦人。有趣的是，尼希米先私下告誡他們，給予辯駁的機會(太18:15)，也讓他們有心理準備，然後才公開地處置。

二、平息民怨 (5:8-13)

☞ 指出過錯 (8-9)

尼希米招聚大會，他指責那些財主的致命錯誤，不在於收取利息或是沒入葡萄園，而是將自己的同胞賣給外人為奴。他若是提到利息與抵押品，勢必有一番激烈的爭辯，因為那些債戶確實還不出錢來。如今他們為了自己的利益，破壞了上帝子民的見證，淪為仇敵笑柄，這樣的罪過無法推諉，於是他們都無話可答。

你看見問題的核心在於上帝的榮耀，而不是你我個人的得失。這就是尼希米過人之處，他抓住了處理的原則，他對那些財主說「你們不當敬畏我們的神麼？」這也是對於每個基督徒的提醒，特別是在服事上帶頭的，有時候愈加關心自己的利益與名聲，反而失去了敬畏神的心。

☞ 提供解答 (10-11)

每當尼希米提出呼籲時，他總已準備

好了答案。他請求波斯王時如此(2:7)，他激勵百姓時如此(2:20)，如今斥責財主時也如此。他提議從自己開始，全家人都對百姓提供無息貸款、免收抵押。他技巧地用“我們”來取得對方的認同與信任。

接著提出對方可行的具體方案，就是退還抵押品、補償所有利息，這樣百姓擁有生財工具，才有可能還清債務。

☞ 起誓遵行 (12-13)

既然尼希米幫他們把下台階都準備好了，大家就順勢應允了。不料尼希米趁勢要他們當眾起誓，這是讓他們公開承諾，可以銘記在心。結果會眾都說阿們，又讚美神，表示官長認錯、百姓饒恕，雙方都滿意，事情獲得了圓滿的解決。

尼希米堵住了百姓當中的破口，這比耶路撒冷城牆的破口還來得重要。大家如果不能同心怎能同行？更不用說同工(重修城牆)與同胞(抵抗仇敵)了。他的方法是回到聖經，他的原則是抓住神的榮耀，自己帶頭順服，百姓就跟著順服！可惜今天在教會裡面，當我們面對爭執與對立時，往往是替別人讀經、替別人聽道、甚至替別人做認罪禱告！

三、以身作則 (5:14-19)

☞ 不求己利 (14-15)

波斯王朝底下省長的俸祿來自於轄地的稅收，扣掉上繳國庫的部份，剩下的就由省長自己看著辦。尼希米並不從這當中收取分文，套句流行語「他沒有A納稅人的一毛錢」。很可能尼希米在書珊城時就擁有雄厚財力，也可能他仍然支領本俸，只是放棄醜陋而巨額的主官加給。

尼希米透露了他的堅忍秘訣：「但我因敬畏神不這樣行」，他成功的關鍵在於說「不！」這個世界不斷教導我們對自己說「是！」，但是聖經卻教導我們要對自己說「不」(太16:24)、對試探說「不」(羅6:12)、只對主說「是！」(林後1:20)。

一般的基督徒都喜歡享受神的慈愛，卻不想面對祂的公義。我們的心態經常是「因為神愛我，所以我什麼事都可以做」，而不是「因為我愛神，所以有些事我不能做」。我們應該效法尼希米的獨特價值觀：雖然別人都這樣做，但是我要看神怎麼說。

☞ 恆心作工 (16)

尼希米身為都市更新計畫的主持人，但是全家人都不炒房地產，因為他專心修造城牆，一個真正的榜樣是會影響他周圍的人。他不把心思放在地上的產業，而是定睛在神的榮耀見證上。主耶穌說「你的財寶在哪裡，你的心也在那裡」(太6:21)，尼希米是一個用行動證明自己的人。著名佈道家慕迪曾說：「一個會發光的燈塔不需要發出其他的警報聲」。

☞ 供應眾人 (17-19)

他不但帶頭作工、無息借貸，還在家裡擺流水席。這裡有個屬靈的功課：一個生命豐滿的信徒能夠成為許多人的供應。尼希米知道神的祝福勝過一切的好處，他不求從人得回報，只對神說：「求你記念我」。

今天上帝憑什麼要記念你？你的言行準則是什麼？你曾否堅持聖經的教導，勇敢地說「但我因敬畏神不這樣行」？